

小小说

麦季

袁省梅



吃晚饭时，爸说，我腰疼得不行，你替我看场去吧。我还是没说话，可我听出了我爸话里的黯然，无奈，恨铁不成钢的样子。后来，只要一想起我爸，我总是会想到多年前他对我无奈的样子。穿越时光的尘埃，扑面而来，让我莫名的心疼。大斌子，那时也是十七八岁的年龄，长得却壮实，是如我爸说的，横有竖有，一副大人的模样。吃了晚饭，我去喊了大斌子，捏了手电筒，去麦场。麦场在村子的西边，麦场矮的土墙外就是麦地，一片连着一片，朦胧的夜色里，也空旷，也饱满。风从树上掠过，簌簌响。小虫子在土里，唧唧叫。一世界的安静。经了一天的日晒，麦秸垛和麦地散发着一股好闻的气味，热烈，干燥，青草和新麦的香很浓了，让人感到莫名的欢腾。马灯下，大斌子掏出一把旱烟和几张窄的纸条，说吃烟。我卷来卷去，卷不成。大斌子瞥我一眼，骂我笨，就把一根粗大的烟卷塞到了我手里。现在想起，我的抽烟是从那晚开始的，第一根烟是大斌子给我的。月亮出来了，我看见大斌子嘴里叨着

烟，微微蹙着眉，学着大人的样子，猛地吸一下，忽地吐出一团白的烟雾，很享受的样子。我只一口，就咋咋地咳嗽了半天。大斌子就笑，笑得肆意，畅快，手一挥，叫我走，说地里摘个天鹅蛋吃。天鹅蛋，就是甜瓜。那时，我们这里常在麦地里套种。麦地里，没到麦场上的麦捆子，月下，个个站得小学生般老实，呆板。突然，我们听见了剪麦穗的声音，嚓嚓，嚓嚓，迅疾，慌乱。我一下就慌了，脖子木头般僵硬得不能动，双手却紧紧地揪住大斌子的胳膊。大斌子不叫我发出声响，修地摠亮手电。一束光在晦明的月色下，虚弱，含糊，却照亮了那人。竟是老王头。月亮银白水样明，老王头汕汕地，手遮着眼睛，说，没动麦捆子，就捡点麦穗。大斌子仰头看看天，哈哈大笑，是捡麦穗的好时候，不熟。我想劝大斌子放过老王头，别让队长来了看见。大斌子不理我，踢着老王头脚边的布袋子，眼神挺好，捡得不少嘛。我知道，大斌子恨老王头。忘了告诉你，老王头是我们的老师，他不止一次地批评过大斌子，当然，还揍过大斌子。那时，哪个男生没挨过老师的打呢？多年以后，想起年少时的顽劣、倔强，倒觉得

老王头下手太轻。大斌子还没停学时，就扬言要收拾老王头，当然是，也收拾过。给老王头扣在宿舍窗台上的碗下放只青蛙；给老王头的烟筒里塞半截砖……大斌子抓过布袋子，冷冷地，人可以走，赃物得留下。月下，老王头佝偻着腰，搓着手，嘟囔着，不知说了句什么，低下头走得飞快，简直是，小跑了。大斌子指着老王头哈哈大笑，慢点啊王老师，别绊倒摔了您的老腰。月亮隐在了云后，有风吹来，潮润，熨热，烘烘的。大斌子叫我去场院，说，若有人来，就说我在墙外解手。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来。手里却不见老王头的布袋子。谁也没想到，第二天晚上大斌子偷了半袋子碾好的新麦，刚出了场院，让队长撞见了。一问，说是想用麦子换甜瓜吃。下坡的天鹅蛋，好吃，甜，面。队长气得跳脚，骂他家贼难防。叫来他爸，问咋办？他爸逮了自家一只老母鸡放到队长家的鸡窝，说肯定是贪吃。队长哈哈笑说就是个嘎小子。大斌子跟着他爸回去后，他家的薄门板就关了。再开了门，大斌子瘸着腿骂他爸，下手真狠啊，好像我不是他亲儿子。天黑时，大斌子来找我，说是昨晚倒霉，今晚你得给我放哨。

还要偷？打能白挨？那说好，天鹅蛋一人一半。饿死鬼啊你。那晚，他顺利地偷出半袋子新麦。朦胧的夜色下，他的两条长腿舞得飞快，在小巷子穿来穿去。我追得气喘，也不敢喊。谁知他竟然把袋子放到了老王头家的柴房。我问他，昨晚的也是给老王头？他说你认为呢？我说，那前几天的布袋子还老王头了？他说，你哪来这么多废话。我说，你不是恨他吗？他说，你喜欢他？那天我是想把布袋子交给队长，从他门口过时就听见他媳妇在屋里骂他犟驴，说屋里都揭不开锅了还守着学校不挪窝。老王头一句不吭，我听着就心软得不行了，你说我这心是豆腐做的吧？谁知，我跟大斌子刚把半袋子麦子放到老王头的柴房子，老王头呼哧从柴房子出来了。他扯住大斌子叫把麦子拿走，他说我偷你们不能偷，小小年纪可不能沾染了这坏习气，你们得走正道。大斌子噗地吐了口唾沫，甩开他要去，老王头死拽住就是不让走。大斌子没法子，只好背起袋子，也不理我，气呼呼地走了。我悄悄地叫他把麦子藏起来，明天换天鹅蛋。大斌子哼了一声，很不屑，吃吃吃，就知道吃。大斌子把麦子倒到了场院。大斌子说，这个老王头，看我以后怎么整他吧。一会儿，他又说，老王头也没错。嗨！这个老王头，我这心软得还真有点不舍得收拾他了。后来，大斌子和老王头成了铁哥们儿，我们几个跟老王头也成了铁哥们儿。

挚爱亲情

在父亲离开后的这300多天里，我始终没有勇气也没有能力把对父亲的思念用文字敲出来，每次都是半途而废。我不愿意听任何和父亲有关的事情，我甚至不愿意看到他曾经的熟人，我怕他们揭开我不能自愈的伤口。我告诉自己不能再逃避了，要把流进心里的泪用文字敲出来。父亲在我心里的位置是胜过母亲的。不是说母亲给我的爱不够多，作为父母的小女儿，我在父母面前得到的爱是超越两个姐姐的，虽然那些年，我很多次“恨”那些开玩笑说我是家里“多女”的街坊邻居，但父母从未让我感觉到自己的“多余”。特别是我内外兼修的父亲，让我从既能从他身上感受到父爱的宽阔，同时能感受到母爱的细腻，这应该是我到现在仍然对父亲无限依恋的真正原因。父亲30岁那年，我出生了，在我之前，家里已经有两个女儿了。按常理，我的出生对这个家庭来说并不算喜事，可是，父亲没有丝毫的嫌弃，母亲说当时在镇办企业当采购员的父亲从西安出差回来给我买了一件婴儿全棉连脚裤。上世纪70年代末，能穿上在当地市场上买不到的婴儿连体服，这样的爱里浸满了父亲对我的稀罕，而不是嫌弃。包括母亲也享受到了之前坐月子从没有过的待遇。母亲跟我说，那会一块钱能买到16颗鸡蛋，父亲就索性买来一大筐给母亲吃。在当时，母亲的待遇足以让全村的女人羡慕了，连我的姥姥也对一碗汤里可以搅五个鸡蛋的奢侈看不过眼。父亲对姥姥说，月子里多吃点好的，把身子养好，娃的奶水多。无论是为我，还是为了母亲，父亲的这种做法在现在来讲，就是宠妻宠娃的“狂魔”。而我到现在都记得小时候家里每次能可劲吃鸡蛋的时候，也就是在农活最重的农忙时节，母亲总是为劳累最多的父亲单独做一碗鸡蛋羹，可到最后这些鸡蛋羹大部分都会分到我和弟弟的碗里。父亲总说他不爱吃鸡蛋，小时候的我不理解父亲为什么不爱吃这么好吃的鸡蛋，长大了才渐渐明白父亲真正不爱吃鸡蛋的原因。父亲在我心里的高大不仅是他对家庭的责任感超过我见过的任何人，更多的是他一生所经历的苦和累足以让我铭记终生。确切地说，父亲没有留给我们多少财产，但他留给我们一座今生取之不尽的精神富矿。父亲是一个农民出身的生意人，他在方圆很有名气。乡邻们对父亲最多的评价就是他正直公道、乐观坚韧、勤劳能干。很小的时候我就听村里的老人给我讲父亲年少时的很多事情，他们说父亲自幼命苦，7岁丧母，11岁丧父，与我的大伯姑姑们相依为命。值得父亲一辈子感恩于心的是在那个困难时期，我的大伯和姑姑们没有让父亲辍学，聪慧好学的父亲从只有300人的小村庄把书念到了重点高中。我记得他说过，家里当时没有自行车，他基本上每次都是从新绛中学步行回家，到家里自己装上一袋子干馍，又背着回学校。可能正是贫寒的家境造就了父亲自立自强的性格，他在学校是好学生，在家干农活也是好把式。如果不是那场“浩劫”，父亲是妥妥的名牌大学生。那个时候，他的很多同学都去外地搞串联，父亲没有去，而是背起铺盖回到那个他一心想走出去却没能走出去的小村庄。父亲从来没有埋怨过命运和人生，回村后，跟着集体建水库、下油坊，干的都是最重最累的活计，生活的重担结结实实压在了他的肩上。直到1974年，公社创办了镇办企业，能写会算的父亲被招工进厂，凭着文化学识和稳当务实的品行，在厂里很快就站稳了脚。他既负责采购原料，同时也负责市场销售，也就从那个时候起，父亲站到了他改变命运的舞台上。上世纪70年代末，父亲这样的市场拓荒者，冬天零下40℃会去东三省，三伏天会去广州、武汉。父亲那一代人走南闯北，把一个镇办企业在上世纪80年代初搞得轰轰烈烈、热火朝天。跑市场，父亲就是凭人实诚、讲信誉、肯吃苦。在冰天雪地的东北，父亲与当时哈尔滨最大的国营建材商店的工作人员结下温暖深厚的友谊；在西安建材采购基地，他与西北建材的刘伯伯情同手足，很小的时候我就经常跟着他给外地的朋友邮寄陕西板栗。父亲一个农民出身的销售员，在外打拼靠的就是与人为善、诚实守信。他十分看重那些打交道的朋友，即使后来因为行业的萧条不再合作了，他也常跟我提，那些人都他生命中的贵人。上世纪80年代末，父亲所在的前镇办企业被个体作坊取代了，很多以前跟父亲一起进厂的人都出去单干了。父亲从内心舍不得辛辛苦苦经营的厂子倒闭，他始终没有离开，直到后来工厂实在维持不下去，才最后撤出来。为了生活，他开始把我家的个体作坊张罗起来，我们家半工半农的生活也就在那个时候开始了。我们家四个孩子，弟弟最小，所以家里一度是缺少壮劳力的，家里的重活一直是落在父亲一个人的肩上。记忆里，父亲一年在外出差的时间最少两三个月，每次出差前，他会帮母亲把地里的农活打理得井井有条，把家里的猪圈牛圈茅坑的积攒清理干净，再帮母亲磨上几袋面粉，所有他认为母亲和我们干不动的事情总会在他出差之前安排

那座我靠了四十多年的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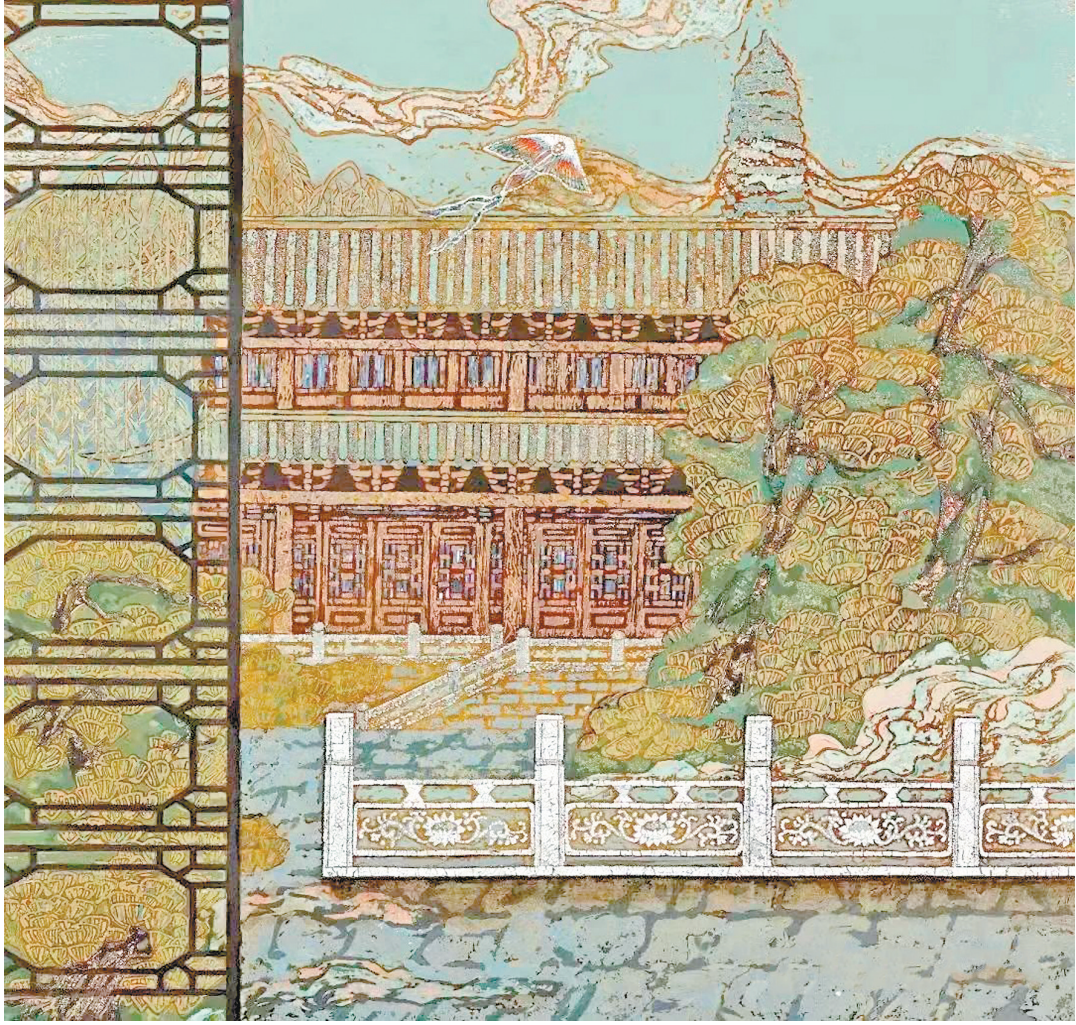
张梅红

妥当。每次从外地回来，父亲从来不舍得歇息，常常是大包小包一放下就下地干活。那时候，我们都特别盼望父亲出差回来。父亲的好脾气是我们撒娇讨欢的港湾，因为无论我们谁谁犯了错，父亲从来都是平和地告诉你这样不对，应该怎样去做。所以，在那个孩子们挨打是家常便饭的年代，我们姊妹几个是幸运的，没有一个人挨过父亲一次打。可能也正是受父亲影响，我们各自成家后也极少用打孩子的方式去教育孩子，总觉得心里始终涌有一股爱的清泉，是用之不竭的。盼着父亲出差回来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他每次回来都会给我们每个人买回来想要的东西，无论是吃的用的还是穿的，从来都不会让谁失望。虽然我们家只有弟弟一个男孩，但是父亲从来都是尽最大努力让每个孩子开心，而不是重男轻女。有时候我想可能也正是从小心灵上的丰盈为我积攒了轻易不会羡慕别人生活的底气。小时候最开心的事情莫过于一边听父亲讲这趟出差的新鲜事，一边看着父亲从包里拿出属于我们每个人的东西，而我也清楚地记得，父亲的包里鲜少有他买给自己的东西。长大后我才慢慢明白，当年那些能够满足小孩味蕾和虚荣的礼物里包含了父亲对我们多么奢侈的爱和他对这个家多么无私的付出！二十多年的奔波，父亲硬是把把我们这个曾经一穷二白的家带到了当时最早富起来的那一拨队伍里。那些年，他在村里翻盖了两座大院子，在县城盖起了小院，家里的生活条件在环境的改变中越来越好，但是无论我们搬过几次家，无论生活在村里还是城里，留给我的都是幸福的记忆。在一个不缺爱的家里长大，我们的性格里始终积攒着足够的安全感，始终洋溢着父母传承给我们的温暖、善良、坚韧和勤奋。所以，我深深地觉得，父亲身上的优秀品格其实就是我们家的幸福密码，用父亲的话说就是，穷困时不颓废，丰盈时不骄傲！人生总是喜悲无常的，没有谁可以是一直笑的，也没有人是一直哭的。苦了大半辈子的父亲终于在他65岁的时候卸下了背负的盔甲。一生把钱财看得轻淡的父亲在决定改变人生方向的时候，先是把家里的土地承包出去了，又专程到东北还有西安这些自己奋斗了大半辈子的地方转了转，所到之处，没有跟任何人提起清账的事情，只是告诉那些合作过的人说，以后可能就不会再来了。我合作在他心里其实早已把别人所欠的旧账一笔勾销了。回来后，他便跟母亲去了外地帮弟弟带孩子。原本觉得父亲这下总算可以歇息了，苦了一辈子，带孙子对他来说就算是享清福了。然而，命运多舛的父亲却在2017年得了不治之症。拿着医院的诊断证明，很长时间我不能说服自己，也不能相信一辈子不吃药不打针的父亲会得不治之症。接下来的五年时间，父亲在抗癌路上走得异常艰辛，但是从手术到化疗，无论承受多大的病痛，父亲从未在我们面前有过丝毫的表露，他一辈子不麻烦人，总是替别人着想的要强，在他得病后也丝毫不曾有改变。为了让我安心工作，他忍着病身还要帮我带孩子，每天我上班的时候父亲进我家门，我下班的时候他回家照顾母亲，并且总是在走之前帮我备好食材，却从来不在我家吃饭。有时候我气他的倔强，他却说怕母亲一个人在家吃不好。我知道，无论他什么时候给出的理由，结果都是一样的，他永远是站在为别人着想的角度去考虑问题。绳从细处断，天坑苦命人。最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2022年春节的时候，父亲的种种表现都给了我们不祥的预感，他的病复发了。病情至此，在治疗还是放弃的选择上我们如同参与了一场看不到结局的赌博，不知道是该往左还是往右。父亲跟我说：“放弃吧，爸不怕死，这个病的结果就是这样的。”他的话瞬间让我的眼里心里都溢满了泪水，剜肉般的疼让我彻骨寒冷。父亲的生命里承受了巨大的痛苦。所以，在父亲去世的将近一年的时间里，每次想到父亲，每回看到存在手机里的照片，心头的内疚和自责都会让自己有窒息的感觉，内心的痛楚就像有把刀扎在心脏上一样，是赤裸裸的流血。父亲走了之后，很长时间我不能自己，经常会无缘无故独自流泪。我第一次感觉到了心灵上的孤独。其实在四十多年的人生中，无论是哪个阶段我都有迷茫的时候，但是每次只要跟父亲在一起，即便是不说话，我都能感觉到他给我的力量。一直以来，父亲用他的坚韧给我们做了最好的榜样，他宽容大气的人生格局如同烙印刻在我的骨子里。此时，我才彻悟了什么叫父爱如山。这座我靠了四十多年的山从此不再爱我。他累了！就让为家付出了一辈子的父亲歇息吧，我们只需继承他的宽容，就会把幸福与爱的种子播撒给下一代，父亲永远只希望住他的教导，就会让这个家永远永远幸福下去，就会让我们孩子的心里永远永远矗立一座山。

粽香与屈原

王会亮

五月的粽香是摇醒端午的铃铛顺着历史的河床一个悲壮的故事在汨罗江上流淌屈原战国诗人中华诗祖谱写浪漫诗篇怀石自沉饮恨汨罗江以身殉国悲情人世间殒命烽火硝烟壮烈之举豪气直冲云天呈现千秋风范为了纪念屈原人们回赠粽子的香甜演绎端午节的传说美好的故事江水相伴世代相传爱国精神留存后人的心中无限延伸一代代 一輩輩在历史的回眸中愈加清晰可见



鹤雀楼

祈愿(漆画)

王墨作

文人走笔

浓情端午的灵魂

杨稳定

转眼间，又是一年端午至，又到粽叶飘香时。在我的童年记忆中，这一挂着艾草、裹着粽香而来的传统节日，老辈人常常唤作“五月大五”，这叫法比之“端午节”“天中节”“重五节”等略显雅趣的名称，多了些柴米油盐的味道；比之“龙舟节”“粽子节”“诗人节”这些现代生活中太具象化的名称，又多了些可以深思的空间。“仲夏端午。端者，初也。”端午即农历五月初五。据儒家书《礼记·月令》记载，五月为阳气最盛之时，因此“端五”也被称为“端阳”。在我们河东地区，老话有“端午到，天气热，五毒醒，不安宁”之说，意思是说端午节来临，不仅天气越来越闷热，在民间，还会有鬼怪作祟、五毒（蜈蚣、蛇、蝎子、蟾蜍、壁虎）出害人，因此按照民间习俗，五月初五之日，家家户户都要插艾叶以驱鬼，喝雄黄酒以祛毒。而未到饮酒年龄的幼童，则给他们的额头、耳鼻、手足心等处涂抹上雄黄酒，用指甲草染红指甲，以防病避疫“避五毒”。除此之外，端午节最主要的习俗，要数吃粽子、赛龙舟了。相传这些民俗活动是为了纪念2200多年前伟大的爱国诗人屈原的。屈原原本为楚国重臣，早年受楚怀王信任，官至左徒，常与怀王商议国事，参与法律的制定，同时主持外交事务，主张楚国与齐国联合，共同抗

衡秦国。在屈原努力下，楚国国力有所增强。但由于自身性格耿直加之他人谗言与排挤，屈原逐渐被楚怀王疏远。怀王二十四年，屈原被迫出郢都，流落到汉北。流放期间，屈原感到心中郁闷，开始文学创作，其作品洋溢着对楚地楚风的眷恋和对为民报国的热情。怀王三十年，楚怀王不听屈原劝阻，执意入秦被扣留，后来客死秦国。楚顷襄王即位后昏庸无道，听信令尹子兰的谗言，再次驱逐屈原。屈原流落在今湖南沅水湘水一带。顷襄王二十一年（前278年），秦国大将白起挥兵南下，攻破了郢都，屈原在绝望和悲愤之下怀大石投汨罗江而死。传说当地百姓投下粽子喂鱼以此防止屈原遗体被鱼所食，后来逐渐形成一种习俗。每年的农历五月初五端午节，人们吃粽子、划龙舟以纪念这位伟大的爱国诗人。正如唐代文秀《端午节》诗所云：“节分端午自谁言，万古传闻为屈原。”儿时，粽子是我们过端午节的主打项目，一进五月，家里就开始浸泡软米、糯米了。记忆中，母亲一般都会准备一大盆米提前浸泡，可能是泡透的米吃起来会更黏些、更好吃吧。五月初四，一家人围坐在准备好的放着糯米和粽叶的大盆边，一边拉着家常，一边包着粽子。一般是一左手拿着卷成圆锥形的粽叶，右手向粽叶里慢慢放米，再嵌一粒大枣。等把米

装满压紧抹平后，再把粽叶反转过来盖好，用棉线捆紧系好，一个粽子就包好了。我清楚记得，母亲这时一边包着粽子，一边给我们讲述着屈原大夫的故事，到最后她惋惜地长叹一口气，拿起一个包好的粽子比划着说：“这粽子隆起的棱角，象征着屈原刚正不阿的性格；这雪白的糯米，代表着他出淤泥不染的品质，这颗红枣，正是屈原的一颗爱国赤子之心。”回想起童年时代，每逢端午节时，仿佛空气里散发着粽叶和艾草的清香，给炎热的夏天带来了一丝丝的凉爽和节日的惬意。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吃着那香甜的红黄白相间的软米、糯米、大枣馅的粽子，品味粽叶的清香时，真是粽不醉人人自醉！端午节头一天放学之后，我还要约上小伙伴四下里找桑叶。找到之后，摘掉几片大叶子赶快跑回家，再拔上几棵早就种好的指甲草（学名凤仙花），用剪刀剪碎，再撒上一白矾，用小锤子砸烂备用。吃过晚饭，开始让母亲给我们包指甲。母亲先是拿一片桑叶放在手指上，再捏一点儿捣碎了的指甲草草放置于指甲上，最后小心翼翼地指甲包好，最后再用棉线缠绕系好。这样一个一个地包，直到把十个指甲的放着糯米和粽叶的大盆边，一边拉着家常，一边包着粽子。一般是一左手拿着卷成圆锥形的粽叶，右手向粽叶里慢慢放米，再嵌一粒大枣。等把米

地上床睡觉，小心翼翼地把手放好，生怕把桑叶弄烂指甲草那位，影响染红效果……沧海桑田，岁月悠悠。端午节和屈原大夫的故事不知听了多少回。一缕缕粽香，寄托着我们浓浓的思念，缠裹着我们深深的祝福，让人回味无穷。悲壮的传说、留香的艾草、甜美的粽子……端午节的每一个元素都无不让人感到文化的厚重积淀与不断传承。时至今日，纪念屈原的端午节已成为中国最重要的法定节日之一，并于2006年5月20日被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又是一年端午到，当我们在吃着香喷喷、甜糯糯的粽子时，越来越清晰地感悟到，屈原耿直无私、正大光明、坚贞爱国、矢志不移的品格以及疾恶如仇、苏世独立、以身殉道的气节已成为一个节日发展与传承的精神内核。于今日仍然闪耀着光芒，这也许正是一种冥冥之中的力量。现实中，每一个约定俗成的节日，都有我们共同的期许。这共同的期许，就是每一个节日的灵魂。这灵魂常常饱含着丰富的民族情感，蕴含着独特的历史文化内涵。与屈原所处的时代相比，现代社会已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今天我们在端午节纪念先贤屈原，也有不同的切入点及不同的解读和认知。崇敬战国时期的这位伟大爱国诗人、思想家的高尚人品人格，是要让我们和我们的后人更加坚定文化自信，勇于担当文化使命，永远继承和弘扬屈原精神，创造出更加灿烂的文化。——这当是粽叶飘香中的浓情端午之灵魂！